

曼俏·作品

Foo-dventure

Friends on the Table

人和食物是平等的

(修订本)

曼俏 著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UBLISHER

目 录

- 3 / 爱丽丝不懂胡椒
- 5 / 被烹的美食家
- 7 / 都搅和在巧克力里
- 9 / 饭吃人
- 11 / 假装高潮
- 13 / 戒食总动员
- 15 / 空缺的渔猎笔记
- 17 / 美味关系之三国演义
- 19 / 觅食绕道走
- 21 / 鲜红的面条,湛蓝的烤饼
- 23 / 请把我关进美食监牢
- 25 / 晚餐恩仇录
- 27 / 我脆弱,我罪恶
- 29 / 找吃的,找杀人犯
- 31 / 蒸豚煮蟹开芳樽





- 35 / 有多少菜可以重来
- 37 / 1924 年之吃的幸福生活
- 39 / 参汤, 老爷
- 41 / 餐馆的旁观者
- 43 / 餐馆语言学
- 45 / 地方差异
- 47 / 顶级馆
- 49 / 封闭空间的闲情逸致
- 51 / 烹调秀
- 53 / 人心向肉
- 55 / 肉类时间表
- 57 / 食色男女
- 59 / 误操作
- 61 / 星际饕餮争霸赛
- 63 / 厌食
- 65 / 野惊魂
- 67 / 专拣便宜的吃
- 69 / 自吃自话
- 71 / 外卖拉警报
- 73 / 自动饮料贩卖机哲学
- 77 / 冰果杀手铜
- 79 / Baby Killer
- 81 / 被鄙视的父母
- 83 / 花园式屠宰场

- 85 / 恐怖
- 87 / 龙虾自杀
- 89 / 没有爱的胃
- 91 / 拿什么拯救你,我的火鸡
- 93 / 你吃我的衣服,我穿你的食物
- 95 / 食物成功学?
- 97 / 食物和食物的食物
- 99 / 有毒
- 101 / 再袭汉堡店
- 103 / “为食作俵”
- 105 / 喂食
- 107 / 死对头

111 / 爱我,带我去 Nobu

- 113 / 白宫煎饼店
- 115 / 马赛鱼汤
- 117 / 厨房八卦和娱乐精神
- 119 / 机场里的 10 分钟
- 121 / 谁更牛 B?
- 123 / 文艺青年的菜单
- 125 / 幽怨餐厅
- 127 / 中华街
- 129 / 老饭店
- 131 / 便利店
- 133 / 路边摊





135 / 美食街

137 / 面包店, 宠物店

139 / 书店暗飘香

141 / 躲到乡下去过年

143 / 游园

147 / 成了精的面包

149 / 恶童时代

151 / 瓶子里的甜甜圈

153 / 巧克力白脱蛋糕的下半身

155 / 人人都爱 Chupachups

157 / 食玩系

159 / 我只吃 × ×

161 / 馅饼不会砸死人

163 / 幼齿童心

165 / 咖啡喝到死

167 / 老克勒的面包刀

169 / 惟独不爱咖啡壶

171 / 每一只鸟都是我的情敌

173 / 顺手牵勺

177 / 好厨师的双重生活

179 / 绝望的人

181 / 画饼充饥的美食家

183 / 龙凤配

- 185 / 美食工作者
187 / 素食者说
189 / 有洁癖的美食家
191 / 灶台上的来福枪
193 / 炸鱼薯条
195 / 写食日记
197 / 大胃王
199 / 无辣不欢
201 / 狗剩
203 / 汰侈
205 / 拳打



209 / 口水之后,张嘴之前

- 211 / 下饭
213 / 邪爱小龙虾
215 / “鱼”此无关
217 / 惩罚食物
219 / 友情的形状
221 / 简直就是人吃的!
223 / 美人背上斩肉
225 / 拼死
227 / 把饭当药吃
229 / 错味
231 / 虚形的吃
233 / 吃药

235 / 窃食记

237 / 胃袋里的德国

239 / 后 记



爱丽丝不懂胡椒

给陌生人吃陌生的食物，再加点连自己都觉得陌生的元素，这是抓住了人类生存的要害。



爱丽丝不懂胡椒

口味是有年龄的,这事情看上去奇怪,但是也好理解。最典型的例子莫过于小孩子都不喜欢吃香菜,但是到他们成年以后的某一天,就会犹如神助一样接受了香菜涩而眩晕的味道,掉落到一系列由香菜调味的陷阱里去。同样的事情也发生在一些小朋友对生姜的态度上,因为一喝姜茶就代表生病的前兆,这其中不仅包含了对感冒、去医院、吃药以及打针的同位恐怖,更因为姜的那种辛辣而浓郁的味道跟小孩子格格不入。

“老辣”,有人这样形容姜的味道。这就对了嘛,这根本不是属于童年的味道。

历史上的德川家齐,妻妾 17 人,一共生了 55 个孩子,据说就是因为他嗜吃姜的关系,天晓得他是不是从小就有这种意识,一出生就爱上那种老谋深算的滋味呢。

味蕾和味蕾之间永远存在代沟,这是个大问题。所以并非我们喜欢的所有餐馆,都能推荐给父母。所谓的“众口难调”,光是年龄这一关,就要耗费不少脑筋。

据日本的一项调查显示,光就吃拉面一项来说,老年人吃不惯年





轻人在粗面条上洒的“七味辣椒粉”，年轻人也受不了上一代只用酱油和盐调味，而新一代的儿童看上去更过分——他们似乎已经要摒弃自己民族的食物，对于细细长长的东西，他们只对浇了番茄酱的意大利面感兴趣。这其中当然有时代交替而形成的新饮食习惯在起作用，但更多的是因为生理上的口味差异：年轻人由于气血旺、压力大而口味偏重，老人则受不了太刺激的味道，对于儿童，那是自然的了，有哪个6岁以下的人是不喜欢番茄酱的呢？

而在这项调查最后，执行科学作业的人似乎找到了一个很具有代表性的例子，来增加这个调查的趣味性。

“胡椒放得太多啦！”这是《爱丽丝梦游仙境》中的一个场景：爱丽丝小妹妹被空气中的胡椒分子所呛倒，连声音都夹杂了鼻涕的浊音。仙境里的厨师则不管那么多，继续在灶台上搅拌着那锅浓浓的胡椒汤。在这里，科学家诡谲地一笑：“爱丽丝一定是不懂胡椒的，至少在那个年龄，她不会懂。”

而翻过去的一页，则是印度《爱经》里胡椒的用法：“男子用黑胡椒、长胡椒及朝鲜牵牛花混合蜂蜜涂抹于××上，可得到心旷神怡的效果。”

我的天，爱丽丝当然不懂胡椒。

被烹的美食家

曾经做过送牛奶工人的史坦利·艾利,在1948年埃勒利·奎因杂志的侦探小说比赛中,以一篇名为《特餐》的短篇取得了“最佳处女作奖”。而事实上,这篇小说却很难将其归类于侦探推理类,充其量是一部带有少许悬念的恐怖故事而已。而后来,这种被称为“艺术派推理”的惊悚小玩意进一步在艾利手中发扬光大,并且沿袭着同一题材给人的胆战心惊,那就是:吃人。

一个以高雅而稀罕的美食闻名于世的餐馆,一个看上去饱经风霜的餐馆主人,一个自诩食不厌精,脍不厌细的傲慢的老板,还有一个“幸运”地被老板拖来一起欣赏美食的战战兢兢的小雇员。为了一种传说中生活在俄国与阿富汗交界处的埃米尔史丹羊的稀有食物,他们在同一个地下室等候数日——餐馆主人以其沉默古怪的姿态把那种肉类说得别样的天花乱坠;老板则频频以美食家的姿态教育自己的下属不要心急慌忙,品尝美食需要高雅的姿态;只有小雇员觉得,好像那些菜式也很平庸无聊嘛,难道那只是真正美味的无聊前奏?

最后的结果显然不负于那个“最佳处女作奖”。因为在一般的同





类故事里，一定是“无知”的小雇员被阴谋暗算，搬上了餐桌，成为美食家嘴里的一块肌肉纤维。这里，却是那个深谙美食无人能比的老板最后成了埃米尔史丹羊，而那个对食物一窍不通的小雇员却在自己老板临刑前一刻忽然变得自如起来，以一种大彻大悟又无比平静的姿态离开了这个所谓的高级餐馆。

美食家最终成为美食，这也许就是最终极的吃人方式吧。

生活在饥饿难耐人尽可餐的年代，可以不 care 老弱病残，管饱就行。但是在和平而富足的时期，人肉资源实在是好挑挑选选，于是成日里吃吃喝喝，练就一身精美好肉的美食家就成了最上选。更何况他们常常要故作姿态，下这个厨房下那个厨房拜会著名大厨兼研究烹饪理论，这不是连运费都不要，就可以自己走到灶台前的食材嘛。《特餐》里的那位，还不是听到“埃米尔史丹羊来了”，兴奋地自己要求到厨房参观原料而最终一去不复返的。

其实非饥荒时代的吃人方式到哪里都一样，不仅西方，古中国更是那种对和平时代的烹人精益求精的国家，并且也把人肉委婉地叫做羊肉，只不过不是埃米尔史丹羊，而是两脚羊。其中更有上品为“和骨烂”，下品叫“烧把火”的详细记载，那么饱食终日的美食家真应该叫“不羨羊”了。

鲁迅说过，吃人的人被人吃，是最终的命运。而按照基督教的讲法则是，我们应该对上帝赐予我们的食物怀有感激之心，而不是觉得理所应当，愈吃愈骄傲，愈吃愈猖狂，否则总有一天会受到惩罚。而几种看法的最后都提倡要“救救孩子”，其实那也是很简单的。

救救孩子，就是不要让孩子去做美食家就对了。

都搅和在巧克力里

最近看的3张DVD,很巧,竟然都是关于巧克力的。

朱丽叶·比诺什的《浓情巧克力》,情节有点老套,无非是美丽神秘的女人开了售卖美丽神秘食物的小店,然后偏偏是在民风异常保守的小镇上,偏偏她又太容易打动人,偏偏她和别人产生了爱情,而偏偏她又有个女儿。于是就像《芭比特的盛宴》中阐述的那样,穷山恶水出刁民,并且刁民还不爱吃好东西,遇到模样奢华的,有香味的,甜的,就觉得罪恶临头,食物是这样,女人也是这样,一场新旧思潮的对抗火烧火燎地进行,当然也少不了最后甜甜蜜蜜的大团圆结局。

看了之后我只是诧异,为什么要人接受一样食物需要花那么多周折呢?

甜味有点小题大做,感情也有点小题大做,巧克力也确实是一样容易被人小题大做的吃的东西。

墨西哥的《情迷巧克力》,巧克力的意象总让人想起加西亚·马尔克斯小说里那块被人细细察看和抚摸的冰,而我也更喜欢原先的名字: *Like Water For Chocolate*。世纪之交的时候,每个人都想着自己,主人公的母亲也不例外。她阻止了一对恋人的婚姻,却激发了女





儿在悲伤时做出了最不可思议的食物。婚礼上,每个人都尝出了女孩泪水的苦味,巧克力在这里被大大突出了苦的一面,据说,那暗示的是性压抑。

好像难得有人用巧克力来做悲情文章的,但这里,却有撕心裂肺的甜,冷涩孤绝的苦,还有巧克力浆融化般的死亡。

最后一部是 1971 年的老片子,应该叫什么来着,对了,是《韦利·旺卡和他的巧克力厂》,而今翻译了一个童趣盎然的名字:《欢乐糖果屋》。但这部片子却绝不是一般小孩能够接受得了的。因为童话的原著者罗尔德·达尔一向喜欢节奏明快地叙述把人斩成肉酱,绞成肉泥这样的血腥场面,所以旺卡的巧克力厂自然也不是什么轻松愉快的所在,而是类似法西斯人体实验营一样的恐怖。摸到奖得到参观巧克力厂的 5 个小孩奢望着能够终生吃到世界上最好的巧克力,但有的被巧克力导管吸走,有的被缩小而扔进废物处理箱,更有一个馋嘴的小孩吃了未经研制成功的口香糖,膨胀成了一个蓝色的球,最后呢,当然还是会有一个最聪明最理智的孩子获得了旺卡的承诺。

这部片子说的是对幸福的贪欲。境界好像更高了。那就是,如果你想一辈子都吃巧克力的话,就要在适当的时候克制不吃巧克力。

饭吃人



看法国片《熟食店》，俨然是末日沦陷般的巴黎或者其他什么法国城市，售卖干邑美酒鹅肝龙虾的优雅餐厅已然是传说，人们用扁豆玉米当货币，实在饥肠辘辘了就只能吃皮鞋，这其中，惟有破败而兴旺的人肉熟食店巍然屹立。我是对欧式幽默不太感冒的人，整个片子里只有人肉铺子老板做爱时钢丝铁床吱呀作响，全楼居民跟着这节奏一起打毛衣拉提琴刷油漆苦中作乐的一段让人忍俊不禁。而比较震撼的片断则是老板对建议杀了邻居太太做食品的合伙人说：“还是吃老太太吧，虽然味道不好，但那个家伙需要他老婆。”

正所谓盗亦有道，吃人时代也有仁义存在于天地间。正好像男主角对老板女儿的一席话：“没有人天生百分百地邪恶，大多是因为外部环境所迫。”悄悄听到的人肉屠夫也要禁不住有潸然泪下的可能性。

所谓的人吃人，实际上是饭吃人。其实这世界上，最可怕的莫过于我们觉得对其有绝对控制权的東西——比如食物。而哪一天食物压死人，成为折磨人性的恶魔，人类本能中的魔鬼一定会第一个冲出来与它会合。



相比之下,大卫·赫尔的小说《美食》更加令人毛骨悚然,诉说人类因为把贪婪之口伸向越来越多的生物,引起某些转基因变化,让人类自己的后代长得越来越像莫名其妙的动物,而有些甚至像到了亦被人类拿来误食,于是一场人类和动物之间的混杂大战开始了,疯狂地互相捕猎,互相食用,互相转基因,越来越多的怪物出现,最后搞到世界上只剩下3个“还比较接近人类的人类”,他们是老人、男人和女人。最后是,强烈反对男人和女人结婚生子的老人被类人猿吃掉了,而男人捕杀了类人猿,拿回去给怀孕的女人做美食。而等他回到家,发现女人已经被肚子里6个月的孩子——一群新的更可怖的小怪物吃掉了。一只在啃她的耳朵,一只在咬她的手指,而另一只还没有完全从子宫里爬出来,就把母亲的肚子吃掉了一半。男人气急败坏杀死了那些小怪物,而第二天早上,他实在饿得不行了,于是把他的孩子也吃掉了。

大饥荒时代千万不要到来。

